



证券代码：002481

证券简称：双塔食品

编号：2023-045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美国商务部对豌豆蛋白启动反倾销、反补贴调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获悉，美国申请人向美国商务部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，要求对来自中国的豌豆蛋白（high protein content（“HPC”）pea protein）（以下称“被调查产品”）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，案号为A-570-154和C-570-155。

本次调查涉及的商品为高蛋白含量（“HPC”）豌豆蛋白，一种从豌豆（包括但不限于黄豌豆和绿豌豆）中提取的含量超过65%的蛋白质。产品范围包括所有物理形式的HPC豌豆蛋白，涵盖所有液体（例如溶液）和固体（例如粉末）形式。被调查产品包括上述HPC豌豆蛋白与非被调查范围的豌豆蛋白或其他产品的掺合、组合或混合产品，其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蛋白粉、干饮料混合物和蛋白质强化饮料。对于任何此类混合、组合或混合产品，只有HPC豌豆蛋白成分属于调查范围，无论混合、组合或混合是否在第三国进行。如果混合、组合或混合物中的HPC豌豆蛋白总含量（无论来源如何）按干重计算低于混合、组合或混合物的5%，则该混合、组合或混合物不在调查范围内。

本次反倾销调查的调查期预计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；反补贴调查期预计为2022年整年。

2022年，公司出口至美国的豌豆蛋白金额占公司总收入的8.14%，2023年1-6月份出口至美国的金额占公司总收入的9.92%。

本次对中国豌豆蛋白的“双反”调查尚处于调查阶段，在美国商务部作出裁定



前，公司出口美国的豌豆蛋白无需缴纳反倾销和反补贴税。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组，并聘请专业律师团队，积极应对本次调查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并持续跟进本案的进展情况，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三日